

证券代码：831910

证券简称：梦地自控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910	梦地自控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二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芝云路 168 号 4 号楼 2F 公司办公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运作情况、存在的问题以及解决方法进行了详细报告，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各项财务指标进行详细分析。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基于 2025 年经营计划，对公司进行财务预算。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900】万的借款，有效期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上述借款额度可在借款期限内循环使用。公司将在上述借款额度内办理借款申请、提供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接受担保等不涉及关联担保及关联交易相关手续，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签署上述借款额度内的一切文件。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为非法人组织的，应由该组织负责人或者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该组织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该组织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15 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芝云路 168 号 4 号楼 2F 行政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姚月花电话：021-67104878-813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梦地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